

■奉人纪事

雪花与桃花的赞歌

□舒志芳

在中国大地,《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是一首脍炙人口、妇孺皆知的经典歌曲。但你知道歌中所唱“桃花倒影映在明净的水面,桃林环抱着秀丽的村庄”的地方在哪里吗?

2017年的一期央视综艺频道特别节目《非常星发布》由著名歌唱家蒋大为披露:当年的词曲作家郭大为、铁源是在采访一位驻守在东北边疆的小战士后激发了创作灵感,而这位小战士就是奉化溪口人。今年6月12日的央视《回声嘹亮》围绕《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作了一期访谈节目;9月6日晚19点30分《回声嘹亮》以经典歌曲“国库”的形式再一次唱响奉化区国歌《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并以艺术化的手法在央视演播大厅重现了当年郭大为与“小战士”的对话情景。

1969年寒冬,珍宝岛自卫反击战不久,词曲作家郭大为、铁源

到乌苏里江前线体验生活,当时天气非常寒冷,气候在零下四十度左右,一杯热水从屋里拿到屋外3分钟就凉透了,5分钟就成了冰。为防止冻伤,执行任务的战士全身关节都得动,还不能有声音。那天早晨,郭大为他们迎着战士回营,远远望去,战士们全身白色,戴的口罩也结成了冰。战士进屋后把口罩一摘,冰就簌簌掉下来。郭大为问他冷不冷,他说:“冷得发疼。”郭大为又问小战士,“在最冷最苦的时候想什么?”小战士回答:“我在这里到处看到的是雪花,而家乡不久就是桃花盛开的季节,想到那片桃花,再冷再苦也不觉得了。”听了小战士的话,郭大为十分感动。“这就是我们最可爱的人,我想把这个写成一首歌。”郭大为毅然决然构思、创作。歌词运用映衬的手法,突出主题:一面是如画的故乡盛开的桃花、明净的水面、孩子们的笑声;而另一面则是风雪交加的边

疆。两相对照,更映衬出人民战士保家卫国、甘于奉献的胸怀和品质。但因时代原因,直到1980年在辽宁丹东部队采风时,郭大为他们才把这首歌公开,最后经蒋大为在1984年春晚演唱后成了经典。

今年84岁的郭大为是我国著名词作家,代表作品有《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红星歌》《有一个美丽的村寨》《北疆连着我的家》等。他的祖籍就在奉化,虽先后定居沈阳、南京,但家乡奉化一直是他魂牵梦萦的地方。2016年郭老先生踏上故土,回故乡寻根,更想会当年和他亲切对话的那个最可爱的小战士。经他到奉化区人武部翻阅档案和溪口镇、村反复验证,这位小战士是溪口镇上薛庄村人,名叫王武位。遗憾的是他已于10多年前因病在南京去世。据王武位夫人孙玉英介绍,她和王武位是同村人,从小一起长大。1966年,王武位19岁到吉林的7311部队当兵,因部队纪律要求,从珍宝岛战役前线回来后,王武

位并没有向她透露当时的情况。直到几年后王武位才告诉她,他参加了珍宝岛自卫反击战。

原奉化市委书记张文杰会见郭大为时,翘起大拇指称赞他与当年的小战士一样伟大,都是“奉化的骄傲”。他说,《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是国内广为流传的经典,歌词意境优美,很有画面感,唱出了对家乡的炽热情感,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人。在郭大为的建议下,张文杰当场与郭大为兴致勃勃地合唱了《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

“在人民当家作主之前,我从来不觉家乡的桃花有多么美丽,随着时代的进步和国家的发展,我越来越从内心品味到了桃花盛开的美丽。”历经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抗美援朝的94岁老兵焦润坤的一番话引起全国电视观众的强烈共鸣。如今,奉化的城市品牌正在被“雪花与桃花”交相辉映的《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越唱越响亮。

■岁月风铃

九十一岁的魔鬼训练

□俞益萍

才刚高高兴兴过完九十一岁寿宴的老妈,没想到几天后就因急性肾盂炎转败血症住院。出院后的老妈各种机能急速退化,不肯吞咽、不肯说话,不管怎么逗她,就是面无表情。

看到老妈几乎变成了“木头人”,大家无不忧心忡忡;尤其适逢护工将回老家一个月,这漫漫三十天该怎么办?拜托中介找位临时护工陈阿姨,一天要价两百八十元,价钱贵是一回事,最担心的是万一老妈不愿意接纳她,适应不了,有谁能接手?

第一天,陈阿姨即对老妈进行魔鬼训练,一下子要老妈握拳将双手举高,一下子要老妈抬脚;当我从监视器看到她要老妈弯腰捡起地上的纸杯时,简直吓呆了,对九十一岁的老人如此要求不会太残忍吗?

一开始老妈的手根本够不到纸杯,只见陈阿姨反复按压老妈的背部,看得我心惊肉跳,“老妈的骨质早已疏松,这么用力压不会骨折

吗?”我有这样的疑问;二妹和小妹也提出同样的怀疑,三妹更是不舍掉泪。姊妹彼此热线不断,最后大哥决定要大家给陈阿姨空间,不要干涉太多,他会多观察、多留意。

短短四、五天的训练,原本一直无法走动的老妈,已可以拿着助行器一步一步往前走;而之前连喂她稀饭都不肯吞咽,现在竟然可以自己端起碗,用筷子夹菜吃。

出院后,大家原以为老妈的退化应该不可逆,如今不仅变成可逆,而且还好转不少。是奇迹?还是有训练不一样?想到年过六十的自己,常因睡不好全身酸痛,看到老妈的进步,真感到汗颜。老伴打趣说:“都是我平时对你太体贴,从今天起,我也要对你进行魔鬼训练,说不定假以时日,手无缚鸡之力的你,就可以变成举重选手。”

我当然不可能成为举重选手,但九十一岁的老妈都能改变现状,相信自己一定也可以激发潜能,至少不再弱不禁风。老妈,我要向您看齐,也要谢谢陈阿姨的用心!

■我的故事

我的三段读书经历

□陈妙翠

我的家乡岈头村,地处山区小村。解放初期国家贫穷落后,农村生活艰苦,但党和政府重视教育,在村里办了小学,学校设在庙里。1952年我入学时一至六年级齐全,由于农村学生少,一、三、五和二、四、六年级分别编成两个复式班。学校有两名老师,一位校长兼任二、四、六年级课程,另一位是下乡知识青年为代课老师任一、三、五年级课程。两位老师包教两个复式班。每个班讲课时间只有15分钟,其余时间做作业。虽然环境简陋,但由于老师教学认真,教育质量还是不错,我获得了小学基础知识。这是我读书的第一段经历。

山村小学毕业报考奉化师范,我庆幸被录取,开始了第二段读书经历。师范学校设施齐全,如体育课有单杠、双杠、篮球、排球等运动器材,教师水平也高,那时还重视劳

动教育,我也一边读书一边参加劳动。到凤凰山开荒种菜,为造一中到西溪砖厂搬运砖头,农忙到农村割稻等。同学们虽然感到有点辛苦但也感到快乐,大家都感到高兴。只可惜遇到困难时期1961年初师停办,我们未能毕业,结束了初师学习。幸运的是1961年由于我读过师范被银行单位招工。

后来我退休了,感到以往的经历是幸福的,唯一的不足是没有上过大学。使人想不到的是1994年奉化办起了老年大学,我报名进入老年大学,学过很多专业班,如普通话、地理、电脑、音乐、舞蹈等多种课程,现在还在语文班学语文。学校校舍新、设备好、有多媒体教室。教师学历和教学水平都高,教育效果好,使我学到了很多知识。

我喜欢读书,有幸的是我虽出生在偏僻山区,但从小到青年都实现了读书梦,老年又实现了大学梦。

■人生心得

“笑经”省吾身

□黄杰

人在顺境时,微笑并不难,譬如阳光雨露充足时,花会自然地开放。但在逆境时,人依然能够笑面人生,则非易事。因为这如同在“悬崖百丈冰”的寒冬,想要“犹有花枝俏”,那要有内在的“智慧”,也就是一种心态,和那股子积极乐观的精神。

一日有空,走入寺院,在香烟缭绕中,我看到一尊弥勒佛的像,是那样倍感庄严亲切。弥勒尊佛那种坦腹而笑,乐呵呵面对一切的神态,使我似乎对人生有了新的认识。

人生短暂,如昙花一现,来时匆匆,走时匆忙,忙忙碌碌一生,已经很苦,又何必自寻烦恼。争名夺利,其实最终又能获得几分,就算获得了,到头来又能带走几分,还不是一撮黄土儿一缕青烟吗?而在活着时,你想拥有的东西越多,心中的不满也就越多。不如在心中放下无意义的追逐,以坦然乐观的态度笑面人生。

且看弥勒尊佛,笑得多么开心,多么坦然,多么自在,笑得失荣辱,笑财色名利,笑丑恶,笑是非

非。一切无所谓,一切坦坦荡荡。

“大肚能容,容天下难容之事”,这是治病良方,依此方能百病消除,笑口常开。

而于人生百态沉迷醉物欲横流中,最珍贵的是平和的心态,乐观的精神和健康的身体。对健康危害最大的,是人心中“贪、嗔、痴”诸毒。所以淡泊的处事待物,洒脱的生活学习,是对生命最好的滋补,是对健康最佳的呵护。

记得很久以前读过一代才子唐伯虎的一首诗,曾发了颇多感慨,诗大概是这样写的:“人生七十古来稀,我年七十尚奇。前十年幼小,后十年衰老。其问只有五十年,一半又在梦里过了。算来只有二十五年在世,受尽多少奔波烦恼。”这不是无病呻吟,写的是现实,读毕令人警醒。

生命如此宝贵又如此短暂,我们又何必自寻奔波烦恼呢?请珍惜宝贵的生命呵护自己的身心健康吧!

常看看弥勒尊佛的这部“笑经”吧。谁能参透领悟,谁就会拥有健康快乐的人生,永远活在阳光里。



秋菊 李美杰 画

■心香一瓣

大堰之行(组诗)

□汪知羞

千年红豆杉

你是爱的象征,
你说出了多少人的心声,
人们在此放歌,
每一句歌词里都有你的柔情。

静山堂

风在那里呼啸着,
它总是静静的,
静静的山,静静的云。
静就是它的灵魂。

巴人故居

苦恋家乡的魂,
多想与你握握手。
采一朵山坡的野花,
带走对你的记忆。

柏坑水库

雄伟的大坝,
独立于苍穹之下,
我如晶莹的水珠,
流进多情的水库。

向日葵

原野上的向日葵,
成片地盛开着,
把四周的群山照耀得如此明亮。
它们就是梵高画过的,
它们的心在日夜沸腾着。
我来了,
我也沐浴在金黄的色彩里,
渴望着与它们融为一体。

山泉

它以满腔的爱,
滋润着每一朵野花,
它离我很远,
又离我很近。

■似火晚霞

相伴银发岁月

□雨凡

1948年夏,在一座偏远而寂静的村庄里,一对青年男女经媒人介绍见面了,男生假装看报纸,却偷瞄着对方,女生扎着两条麻花辫,羞怯地低下了头……

这对青年男女便是我的外公和外婆,他们很快结婚了。婚后,他们过着快乐而恬静的生活,直到女儿患了重病,外婆毅然辞掉工作,整日守在家中照料女儿,全靠外公工作维持生计。生活虽然清贫,但也夹杂着某些幸福,很快地,他们的小外孙女,也就是我,呱呱落地了,为他们见证了银发岁月的点滴。

外公的头发花白,我常常扒

看着,天真地说:“外公像一只黑白条纹的浣熊。”那时,日子是多么的快乐与简单。渐渐长大了,才懂得他们生活的艰辛,外婆因为辞职没有退休金,就得在外打零工。外公退休后,就一直陪着外婆做事。在炎热的夏日,他们一同在路边卖冰棍。在寒冷的冬夜,他们一道去糖厂包糖果。

没有精美的家具,没有丰盛的佳肴,他们在银发岁月里相依相伴。直到我十六岁那年,外婆每隔几天就闹肚子痛,医生检查发现是结肠癌晚期,无药可救。外婆匆匆地离开了,来不及留下一句话。外公守在她的身边,将她额前的银丝挽到耳后,忧伤地问道:“你怎么能

丢下我,一个人先走了呢?”在昏暗的灯光下,我第一次见到外公的眼里闪烁着泪光,那神情我永远也忘不了!

岁月如流,外公的头上又添了许多银丝。一日清晨,他一边数着工资,一边喃喃地说:“你怎么走得这么早,你知道吗,我又加退休金了,生活越来越好了。”我见外公的行动越发迟缓了,劝道:“外公,你年龄大了,要另外寻找伴侣,照料日后的生活。”外公摇摇头,满眼凄迷地望着远方。

外婆骨灰寄放在一个小房子里。每逢祭日,外公总是早早地赶去,和外婆说悄悄话,献上她最喜欢的百合花。某日清晨,我去祭拜外

